

股票代码：300202

股票简称：聚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72

聚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聚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柳永诠先生的通知，计划自公告日起六个月内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(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、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)或通过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适时增持公司股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人：柳永诠先生。

二、增持目的及计划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，为维持资本市场稳定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柳永诠先生计划自公告日起六个月内，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(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、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)或通过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适时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增持价格不高于人民币 24 元/股。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。

三、本次增持的合法性：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四、其他说明：

1、柳永诠先生承诺：在增持期间及在本次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2、本次增持前，柳永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4,820,09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

的 28.17%。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！

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五日